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K2 F&B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08)

延遲寄發有關主要交易的通函

茲提述K2 F & B Holdings Limited(「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12月15日及2022年1月4日的公告(「該等公告」)。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等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等公告所披露，一份載有(其中包括)(i)收購事項詳情；(ii)本集團財務資料；(iii)目標公司財務資料；及(iv)該物業的估值將於2022年2月14日或之前寄發。

由於需要額外時間編製將予載入通函的資料，故本公司已向聯交所申請豁免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14.41(a)條，寄發通函日期預計將延遲至2022年3月11日或之前。

聯交所已向本公司授出豁免，條件為本公司將於2022年3月11日或之前寄發通函。本公司之狀況如有變動，聯交所可能更改豁免。

承董事會命

K2 F&B Holdings Limited

主席

朱志強

新加坡，2022年2月16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為：

執行董事：

朱志強先生

廖宝云女士

朱佩诗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Wong Loke Tan先生

马雄刚先生

黄荣辉先生